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20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蔡卫东先生、姚可先生、李海波先生、张秋玲女士、李燕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徐永涛先生、刘巧云先生、浦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徐永涛先生、刘巧云先生、浦洪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徐永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换届选举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要求。

二、其他说明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非累积投票制对

5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对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邵自威先生、何莹女士，独立董事董恺瀚先生在本次换届后不再担任董事职务，上述人员在其董事任职期间，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向第九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 20 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蔡卫东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8月出生，1991年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历任常州拖拉机厂、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管理副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7日至2018年7月10日担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1月9日当选公司董事。2017年11月20日至今担任航锦科技董事长。蔡卫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09,800股；通过杭州万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174,668股；通过上海骤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85,700股，蔡卫东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0,170,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09%。除上述任职情况外蔡卫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可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12月出生，湖北武汉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5年5月在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5年6月至2008年5月，任武汉渤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9月，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2009年7月至2014年10月，历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部长、部长；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4月至2024年4月，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年1月16日至今，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担任航锦科技副董事长。姚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姚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海波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湖北武汉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

理，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1995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中北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副行长；华夏银行武汉分行江汉支行行长；华夏银行武汉分行宜昌分行行长、党总支书记；华夏银行武汉汉口支行行长；华夏银行武汉分行总监、办公室主任、营业部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担任航锦科技董事。李海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李海波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秋玲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7年7月至2005年4月任职于武汉高新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2005年4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2006年1月至2019年4月任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管、高级主管、资深主管；2019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武汉阳逻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武汉阳逻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武汉信用泽森智慧城市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武汉长江光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3月至2024年2月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武汉阳逻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武汉信用泽森智慧城市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武汉长江光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2月至2025年2月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武汉阳逻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武汉信用泽森智慧城市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武汉长江光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5年2月至2025年5月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武汉信用泽森智慧城市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武汉长江光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武汉信用泽森智慧城市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武汉长江光通信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张秋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张秋玲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燕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北京长城企业战略研究所咨询顾问；2016 年 6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资深主管；2023 年 10 月至今，任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3 月至今，任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航锦科技董事。李燕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李燕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审查以上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永涛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8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教育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后续教育专家。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审计教研室主任，中国生态经济学会教育委员会理事；2021年3月至今担任航锦科技独立董事。徐永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徐永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巧云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证券时报》社重庆记者站站长、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武汉睿祥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派乐吉病理科技（武汉）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12月至今，任武汉雁归来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人委派代表。2022年8月至今担任航锦科技独立董事。刘巧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刘巧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浦洪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0月出生，硕士。曾有四年财经大学教师经历、十年企业财务总监工作经验和二十一年公司并购、重组、上市法律事务经验，具有丰富的会计、金融、税务和公司证券律师工作经历。2007年1月至今任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公司证券业务内核负责人，2020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浦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浦洪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永涛先生、刘巧云先生、浦洪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以上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

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